

## 【八】分包意向书以及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

如为大中型企业投标，必须分包预算金额的 35%（含）以上份额分包给一家或多家小微企业，并在分包意向书中承诺满足所分包比例采购服务的相应要求，须提供分包意向书以及拟分包小微企业的名称、拟分包的内容（格式自拟），以及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且声明被分包企业为小型或微型企业（由投标人进行声明）。

### 分包意向书

1. 投标人企业类型：中型企业
2. 拟分包小微企业的名称：广西南宁云上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
3. 拟分包的内容：秩序维护服务（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1）
4. 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【投标人自身企业或被分包企业（根据要求据实提供）】

详见附件 2

5. 分包金额为预算金额的 36 %（含）

投标人（全称并加盖电子签章）：广西百乐居物业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11月14日



## 附件 1：拟分包的内容

## 拟分包的内容

广西南宁云上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承接“秩序维护服务”，分包内容如下：

办公楼（区）门卫和日常巡逻、防盗等报警监控运行管理，车辆、道路及公共秩序维护，防汛、治安及其他突发事件处理等，秩序维护所购买的对讲机、安保服装、照明灯、应急包等材料费用由投标人承担。秩序维护服务具体要求如下：

1. 聘用具有服务意识和安防技能的人员，文明执勤，言行规范。
2. 加强门卫管理。24 小时值守；指定时间段立岗，形象展示；按采购人要求，严格对出入管理区域人员管理，落实好检查、验证、登记制度，杜绝外来推销、废品收购等闲杂人员、可疑人员和危险物品进入办公楼（区）内；大件物品出入实行确认备案制度，建立报告制度并登记台帐；密切掌握管理区域车辆、人员动态，及时妥善处置各种意外情况，定期做好办公区、大院车辆的排查工作，非工作人员车辆不得隔夜停放，并研究制定相应管理办法。
3. 加强秩序管理。每天组织对秩序队伍落实日常巡查、安全检查、隐患排查等工作情况检查抽查；每周组织不少于 1 次的执勤规范化训练；在职所有员工必须签订保密协议，每季开展 1 次保密工作强化培训；对秩序人员要统一执勤着装、统一执勤标准、统一执勤动作，保持执勤威严，并做到服务态度良好。
4. 主动引导车辆停放和维护交通秩序，加强检查巡查，及时纠正各种乱停乱放问题。
5. 积极协助主办部门做好重大活动、重大会议等秩序维护与保障工作，全力保障重大活动与重大会议顺利进行。
6. 严格执行门卫管理制度做好交接工作。
7. 物业服务人员不得勾结或私自放行他人占用公家房产或公共资源。
8. 组织对办公区域道路弯道、交叉路口、楼梯台阶、易发事故等处设置安全标识，并及时组织引导与设施维护。
9. 有紧急事故处置预案，事故发生时应立即采取应急措施，并及时报警和配合公安部门进行处理。



## 附件 2：中小企业声明函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国家税务总局南宁青秀山风景区税务局、南宁市兴宁区税务局物业管理服务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国家税务总局南宁青秀山风景区税务局、南宁市兴宁区税务局物业管理服务项目，属于物业管理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广西百乐居物业服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850人，营业收入为8590.11875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518.812267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中型企业；

2. 国家税务总局南宁青秀山风景区税务局、南宁市兴宁区税务局物业管理服务项目的秩序维护服务，属于物业管理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广西南宁云上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48人，营业收入为303.61197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39.432153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**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**

投标人（全称并加盖电子签章）：广西百乐居物业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11月14日

1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